

誠惶謹言

明治六年

十月廿四日

板垣退助

史官御中

頃日疾病相繼當職  
難相勤候間恐多奉存  
頃將共當職并左院事  
私義



度 宜 御 執 奏 奉 北 葉 後  
誠 惶 謹 言  
後 藤 象 二 郎

明治六年  
十月二十日

別紙壹封遠言仕度候糸馬進達  
方可然請取計被下度此段申上候  
以上

明治六年十月十八日千葉縣令柴原和



史官

湯中

三十一

千葉縣